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
承辦人：劉憶憶

電話：06-6351762

傳真：06-6372147

電子信箱：rachel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大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社字第10706536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653638A00\_ATTCH1.pdf、0653638A00\_ATTCH2.pdf)

主旨：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新  
住民語文競賽作業要點」，業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
於107年6月7日以臺教國署原字第1070056906B號令廢止，  
茲檢送發布令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6月7日臺教國署原字  
第1070056906C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